

债券代码：2380111.IB/184775.SH

债券简称：23余干发展债01/23余发01

债券代码：2380245.IB/270093.SH

债券简称：23余干发展债02/23余发02

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干支行（以下简称“九江银行”）作为2023年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3余干发展债01/23余发01”）及2023年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23余干发展债02/23余发02”）的债权代理人，按照主管部门的相关要求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源于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向九江银行提供的其他材料。在本报告中对有关审计报告等专业数据及事项的引述，不表明九江银行对这些报告、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

九江银行未对相关债券的投资价值做出任何评价，也未对相关债券的投资风险做出任何判断。相关债券的投资者应自行判断和承担投资风险。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章志达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9月8日

注册资本：27,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江西省上饶市余干县玉亭镇鄱阳湖大道新建设大厦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公路管理与养护，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旅游业务，农作物种子经营，农药零售，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天然水域鱼类资源的人工增殖放流，水产养殖，河道采砂，河道疏浚施工专业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

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住房租赁，房屋拆迁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停车场服务，水资源管理，水利相关咨询服务，物业服务评估，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企业总部管理，融资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贸易经纪，国内贸易代理，供应链管理服务，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智能农业管理，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水产品收购，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品牌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发行人控股股东为余干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实际控制人为余干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持有发行人 100%的股权。

二、债券基本情况

（一）2023年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 1、发行人：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2023年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 3、债券简称：“23余干发展债01”（银行间债券市场）、“23余发01”（上海证券交易所）
- 4、上市地点：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
- 5、债券代码：债券代码为2380111.IB（银行间债券市场）、184775.SH（上海证券交易所）
- 6、发行总额：本期债券规模5亿元，由江西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7、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7年期，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个计息年度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8、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5.27%

9、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每年还本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占当年债券存续余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每名债券持有人所受偿的本金金额计算取位到人民币分位，小于分的金额忽略不计）。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3个计息年度末，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本金在当期兑付日支付，未回售部分债券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至第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10、起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4月14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11、付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4月14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2、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6年至2030年每年的4月14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6年4月1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3、承销团成员：本期债券主承销商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信用安排：本期债券规模5亿元，由江西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5、信用评级：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二）2023年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

1、发行人：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2023年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

3、债券简称：“23余干发展债02”（银行间债券市场）、“23余发02”（上海证券交易所）

4、上市地点：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

5、债券代码：债券代码为2380245.IB（银行间债券市场）、270093.SH

（上海证券交易所）

6、发行总额：本期债券规模5亿元，由江西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7年期，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个计息年度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8、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4.88%

9、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每年还本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占当年债券存续余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每名债券持有人所受偿的本金金额计算取位到人民币分位，小于分的金额忽略不计）。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3个计息年度末，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本金在当期兑付日支付，未回售部分债券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至第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10、起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8月8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11、付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8月8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2、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6年至2030年每年的8月8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6年8月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3、承销团成员：本期债券主承销商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信用安排：本期债券规模5亿元，由江西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5、信用评级：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三、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2023年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和《2023年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债券发行结束后，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国家有关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2023年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和2023年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及上交所上市流通。2023年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在银行间债券市场简称为“23余干发展债01”、债券代码2380111.IB；在上交所简称“23余发01”、债券代码184775.SH；2023年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在银行间债券市场简称为“23余干发展债02”、债券代码2380245.IB；在上交所简称“23余发02”、债券代码270093.SH。

（二）债券付息及兑付情况

2023年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年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均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每年还本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占当年债券存续余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每名债券持有人所受偿的本金金额计算取位到人民币分位，小于分的金额忽略不计）。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2023年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年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在债券存续期内第3个计息年度末，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本金在当期兑付日支付，未回售部分债券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至第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于2024年4月14日完成2023年余干县发展控股集

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年度付息，2023年度未涉及本金偿付事宜；2023年度，2023年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未涉及本金及利息偿付事宜。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末，2023年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5.00亿元，已全部使用完毕，符合《2023年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约定。

截至2023年12月末，2023年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5.00亿元，剩余1.13亿元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符合《2023年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约定。

本报告期内，已发行债券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形。

（四）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与本次债券相关的信息均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已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2023年度报告等相关信息。

四、发行人偿债能力

发行人偿债能力相关分析数据来源于发行人审计报告等公开披露文件。

（一）发行人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年末	变动比例
资产总计	2,008,570.53	1,613,062.44	24.52%
流动资产	1,464,967.05	1,214,523.97	20.62%
负债合计	1,330,974.34	945,355.90	40.79%
流动负债	612,201.35	408,315.67	49.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7,596.19	667,706.54	1.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75,582.29	665,692.73	1.49%
流动比率（倍）	2.39	2.97	-19.53%
速动比率（倍）	1.07	1.47	-27.21%
资产负债率（%）	66.26	58.61	13.05%

注：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100%

截至2023年末，发行人资产总额为2,008,570.53万元，较2022年末增加24.52%，所有者权益总额为677,596.19万元，较2022年末增长1.48%。

截至2023年末，发行人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2.39和1.07，流动比率较2022年末减少19.53%，速动比率较2022年末减少27.21%。总体来看，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较好。

截至2023年末，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为66.26%。总体来说发行人财务状况稳健，长期偿债能力较强。

（二）发行人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6,628.02	53,971.49	-13.61%
营业成本	82,331.12	73,170.31	12.52%
利润总额	6,838.46	10,903.56	-37.28%
净利润	5,475.31	10,399.91	-47.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75.22	10,385.29	-47.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599.44	-126,395.55	-60.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24.88	-55,734.81	27.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331.94	121,442.37	8.9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07.62	-60,687.99	-119.29%

2023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为46,628.02万元，相比2022年度减少13.61%；2023年度营业成本为82,331.12万元，较2022年度增加12.52%，2023年度利润总额为6,838.46万元，相比2022年度减少37.28%。发行人营业收入及利润总额减少主要系发行人为响应政府环保政策，适当减少砂石开采规模，导致开采及销售有所下降所致，业务变动具有合理性。

2023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发行人近两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和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和投资支付的现金波动较多所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发行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波动较多所致。

（三）发行人存续债券情况

1、境内债券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发行未到期的境内债券如下表所示：

单位：年、亿元、%

序号	证券简称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发行期限	发行规模	票面利率	债券余额
1	23余干发展债01/23余干01	2023-04-12	2030-04-14	7	5.00	5.27	5.00
2	23余干发展债02/23余干02	2023-08-04	2030-08-08	7	5.00	4.88	5.00

2、境外债券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无存续的境外债券。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度，未发现2023年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年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情形，2023年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年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事项。

六、债权代理人履职情况

2023年度，九江银行作为2023年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年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债权代理人，根据《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等有关文件的约定对于发行人的有关情况进行了跟进和督导，履行了债权代理工作职责。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余干县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